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070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期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1/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 年 11 月 6 日-2025 年 11 月 5 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 万元-40,000 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21.70 元/股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1,879.08 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506%
实际回购金额	25,229.12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2.60 元/股-14.80 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4 年 11 月 5 日，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2.00 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及 2024 年 11 月 15 日公司披露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

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临 2024-061）、《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4-065）。

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自 2025 年 7 月 25 日起，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22.0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1.70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51）。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 年 12 月 25 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68）。

（二）2025 年 11 月 5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时间届满，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1,879.08 万股，占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550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4.80 元/股、最低价为 12.60 元/股，回购均价 13.43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25,229.12 万元。（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次股份回购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执行。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含银行回购专项贷款等），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 年 11 月 6 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临 2024-061）。

经公司核查，自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任职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412,949,652	100	3,412,949,652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19,300	0.0035	3,680,100	0.1078
股份总数	3,412,949,652	100	3,412,949,652	100

注：本次回购的部分股份已用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详见下文“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合计回购股份 1,879.08 万股，拟全部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其中 1,511.07 万股已于 2025 年 8 月 1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B887405739），剩余 368.01 万股，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56）。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受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5 日